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2699号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元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元成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元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元成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8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10元，共计募集资金30,250.00万元，坐扣承销费2,300.00万、保荐费用1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7,85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35.00万元(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715.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69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927.22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8.85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0,787.7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9,000.00万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与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9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9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06735560	463,100.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529900724048	282,079.0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余杭支行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58000000478275	190,340.6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余杭支行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0458000000491105	40,929.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元支行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202021529900727827	4,608,833.0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余杭支行	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0458000000491127	12,292,552.45
合计			17,877,834.9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进行理财，其中到期收回本金 9,000.00 万元，收益 51.27 万元，期末未到期本金余额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000.00	2017 年 5 月 26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3,000.00	10.0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00.00	2017 年 5 月 26 日	2017 年 8 月 24 日	2,000.00	18.9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4,000.00	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 7 月 28 日	4,000.00	22.2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其予以置换。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4,853,160.13 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各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核查后出具了《关于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

集资金 5,000.00 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资金余额 9,000.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71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2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2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湖苗木基地建设	否	10,187.04	10,187.04	10,187.04	2,722.07	2,722.07	-7,464.97	26.72	2019年3月24日	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投入过程中	否
菏泽苗木基地建设	否	4,686.67	4,686.67	4,686.67	1,457.41	1,457.41	-3,229.26	31.10	2019年3月24日	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投入过程中	否
补充工程流动资金	否	11,841.29	11,841.29	11,841.29	11,747.74	11,747.74	-93.55	99.21				否
合计		26,715.00	26,715.00	26,715.00	15,927.22	15,927.22	-10,787.78	59.6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 (四)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书序号: NO. 02594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少先

办公场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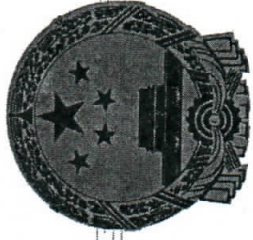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00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799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年6月28日

仅为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45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
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06 23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年度报告

<http://gsxt.zjiaic.gov.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
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2017 01 01 日

姓名 施其林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8-28
Date of birth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865082812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1903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86 年 07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8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12月31日



姓名 唐彬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2-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2319890217197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48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